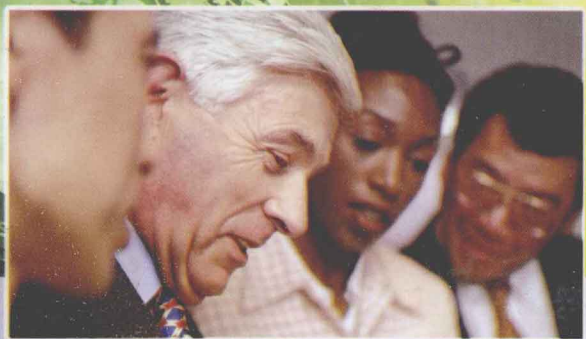


最新高等学校

高水平运动队伍建设与体育训练

达标考核评估评价标准实施手册



中国科技文化出版社

最新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 建设与体育训练达标考核 评估评价标准实施手册

主编 张 桓

第一卷

中国科技文化出版社

**最新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建设与体育
训练达标考核评估评价标准实施手册**

出 版：中国科技文化出版社
主 编：张 桓
发 行：本社发行部
印 刷：本社承印部
开 本：16 开
版 次：2005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998.00 元
书 号：ISBN 988 - 97986 - 9 - 7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近些年来,随着我国社会长期稳定,经济持续增长,教育改革不断深化,素质教育全面推进,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学校体育管理工作更加科学、规范,体育场馆、设施建设速度加快,体育课程改革全面推进,群众性体育活动日益活跃,运动训练水平大幅度提高,体育师资队伍建设得到加强,科研水平不断提高。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高等学校体育工作仍然是高等教育中最为薄弱的环节之一。一些学校领导体育意识淡薄;生均体育资源随着高校扩招出现负增长;学生中存在着怕苦怕累的思想,缺乏体育锻炼的习惯,特别是学生的某些身体素质指标持续下降,已成为高等教育中的突出问题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面对新的形势,为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国家教育部先后颁发了《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05]4号)、《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意见》(教体艺[2005]3号)、《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函[2005]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全国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专家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05]21号)等一系列重要文件。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国家体育总局最新政策文件精神,与各级党委、政府、各体育运动训练主管部门、各学校、各体育运动基地一道,共同加强高水平与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新一代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建设结合起来,深入、持久地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教育,努力抓好运动训练和文化教育,开拓培养高水平运动员、教练员的新途径;提高运动队伍的科学文化素质,为优秀运动员、教练员大批涌现创造条件,充分总结实践经验,更好的开展工作,我们编辑出版

了这部《最新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建设与体育训练达标考核评估评价标准实施手册》一书，作为各有关单位和人员工作中学习使用。

本书主要内容有：

最新国家体育训练标准；最新高等学校学生体育训练达标考核评估评价基本理论；高等学校学生体育训练常见运动项目的组织与编排；学生运动队伍建设的组织管理；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建设的人才选拔基本标准；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日常体育训练内容标准；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日常训练标准方法；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日常训练计划；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日常训练管理工作标准；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日常训练分项能力考核评估标准；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身体机能达标考核评估标准及方法；国家及各级体育教育管理部门对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伍体育训练与训练测量评价标准等等。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本书难免存在挂一漏万之处，希望广大读者在学习使用过程中不吝提出修改意见，以便再版时进一步修订。

本书编委会
2005 年 10 月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

教体艺〔2005〕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近些年来，随着我国社会长期稳定，经济持续增长，教育改革不断深化，素质教育全面推进，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学校体育管理工作更加科学、规范，体育场馆、设施建设速度加快，体育课程改革全面推进，群众性体育活动日益活跃，运动训练水平大幅度提高，体育师资队伍建设得到加强，科研水平不断提高。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高等学校体育工作仍然是高等教育中最为薄弱的环节之一。一些学校领导体育意识淡薄；生均体育资源随着高校扩招出现负增长；学生中存在着怕苦怕累的思想，缺乏体育锻炼的习惯，特别是学生的某些身体素质指标持续下降，已成为高等教育中的突出问题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面对新的形势，为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特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重要意义。“健康体魄是青少年学生为祖国和人民服务的基本前提，是中华民族旺盛生命力的体现”。高等学校是为国家培养高素质专门人才的阵地，健康体魄是高素质人才的物质载体，学校体育是培养高素质专门人才的重要环节。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要认真贯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从以人为本，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重要意义，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切实加强学校体育工作。

二、切实加强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领导和管理。高等学校主要负责同志作为学生体质健康的第一责任人，要加强对学校体育工作的领导。学校领导班子要把体育工作真正摆上学校的议事日程，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专题研究体育工作，制订年度体育工作计划，采取切实措施，解决体育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应把学生的体质健康状况作为衡量学校教育质量的评价指标，把体育工作的质量作为衡量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价指标。

三、大力推进体育课程改革。高等学校要认真落实《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进一步加大体育教学改革的力度，探索实现教学目标的科学方法和途径。要积极创造条件，努力实现以学生为本的“自主选择教师、自主选择项目、自主选择上课时间”的三自主教学形式，营造生动、活泼、主动的教学氛围；要进一步完善体育课

程评价体系,使学生通过体育课程的学习,至少掌握两项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有效增强体质、增进健康。

四、广泛开展学生课外体育活动。高等学校要把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学生课外体育活动作为学校日常教育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要通过科学安排作息制度,保证学生每天有一定时间用于课外体育锻炼。对学生的课外体育活动要有制度、有组织、有要求、有记录。每个学生每周至少要参加2~3次课外体育活动。学校体育部(室)、学生处等有关职能部门要紧密配合,充分发挥党、团组织以及学生会和其他学生社团组织的作用,积极组织开展学生课外体育活动。要把学生课外体育活动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力营造良好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使校园充满朝气和活力。要大力宣扬“每天锻炼一小时,健康工作50年,幸福生活一辈子”这一具有时代特征的口号,以此不断增强广大青少年学生的体育意识,激励他们积极参加体育锻炼。

要加大对学校运动会的改革力度。在学校运动会中应更多地设立大学生喜欢的群众性体育项目和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把学校运动会真正办成广大学生积极参与的学生体育盛会。

五、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是《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在学校的具体实施,是对大学生体质健康的基本要求,每个大学生都应该努力达到。《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成绩是学生体育成绩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必须认真组织实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身体方面没有特殊原因,未达到《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学生,在其体育课成绩中应有反映。高等学校要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检测咨询中心,定期组织学生进行测试,要充分发挥《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教育功能、指导功能和反馈功能,使其真正成为激发学生自觉锻炼,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的重要手段。

六、努力提高学生的运动技术水平。学校体育既是国家全民健身计划的基础,也是国家奥运争光计划的基础。高等学校是为国家培养高素质体育人才的重要基地。面对新的形势,高等学校要大力开展运动训练,积极探索培养优秀学生运动员的规律,尽快提高运动技术水平。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要按照《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意见》(教体艺[2005]3号)的精神,采取多种培养模式,培养全面发展的高水平运动员,努力完成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及其它重大国际体育赛事的参赛任务,为国家奥运争光计划作贡献。

七、高度重视体育师资队伍的建设。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要采取有效措施,提高体育教师的学历层次和专业素质,加强对体育教师敬业精神的培养。加强体育科学研究是提高体育教师学术水平、教学和训练能力的重要措施,学校要重视体育科学研究工作,对体育教师的科研要有明确和具体的要求,并予以必要的时间和经费保证。要尊重体育教师的劳动,关心他们的切身利益。组织、指导学生课外体育活动、课余训

练和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测试，都是体育教师的重要工作内容，应合理计算工作量。根据体育教师主要在室外工作的特点，要按有关规定落实相应待遇。

八、切实保障体育经费的投入和场馆设施条件。针对高校扩招后，体育资源严重不足的实际情况，要进一步加大对体育工作的投入，确保体育经费与学生人数同步增长。要认真执行《普通高等学校体育场馆设施、器材配备目录》，加速体育场馆设施的建设，科学配置体育资源。同时，要充分提高现有体育资源的使用效益，最大限度地满足学生运动需求。

九、积极开展高等学校体育国际交流与合作。体育是世界各国人民友好交流活动中，最具共同语言、最易相互沟通的交流形式之一。体育的国际交流日益活跃，越来越受到各国的重视，高等学校要重视开展体育国际交流活动。要积极创造条件组团参加重大国际体育赛事，选派优秀体育教师和教练员参加有关国际学术会议，聘请高水平外国专家到高等学校任教、讲学、指导训练。通过各种形式的体育交流与合作，不断提高高等学校体育教学、训练和科研水平，提高我国高等学校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请将此文件转发所属高等学校。

二〇〇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意见

教体艺〔2005〕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学校体育是国家全民健身计划和奥运争光计划的基础。学校是为国家培养高素质体育人才的重要基地。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建设是高等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普通高等学校创办高水平大学的重要方面，同时也是我国竞技体育健康、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

自1986年在普通高等学校开展高水平运动队试点工作以来，普通高等学校勇于探索，积极开展运动训练，使高等学校运动技术水平大幅度提高，为国家培养了一批优秀体育人才，推动了普通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全面发展。与此同时，在招生政策、学籍管理、运动训练、竞赛制度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普通高等学校进一步开展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为了尽快提高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水平，以适应新的形势对普通高等学校体育工作的要求，现就加强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普通高等学校建设高水平运动队的目的是为国家培养全面发展的高水平体育人才，目标是完成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及国际、国内重大体育比赛的参赛任务，为国家奥运争光计划和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作贡献。

二、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鼓励普通高等学校创造条件建设高水平运动队，对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建设进行宏观规划和指导，逐步形成重点突出、特色鲜明、资源配置优化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和竞赛体系。

三、体育院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也是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要高度重视、大力支持体育院校的高水平运动队建设。

四、普通高等学校均应开展运动训练，提高学生运动技术水平。凡符合以下条件的普通高等学校，应努力建设高水平运动队：

1. 学校体育工作成绩显著，在相应运动项目上形成传统和特色，达到较高的运动水平。

2. 重视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在运动员学习、训练、比赛、管理、医务监督和营养保障等方面有具体措施。

3. 具备高水平运动队训练、比赛的标准场地、器材。

4. 具有思想业务素质水平高的优秀教练员和科研人员。

5. 具有高水平运动队训练、比赛及科研所需的稳定的经费保障。

五、对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定期进行检查与评估。经专家委员会评估,符合条件的普通高等学校,按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的规定招生。达不到举办高水平运动队条件的高等学校,不再享受招收高水平运动员的政策。

六、高水平运动员的招生人数,纳入国家核定的高校当年招生计划内,招生比例不超过本科招生总数的1%。举办高水平运动队的普通高等学校不得擅自扩大招生名额,不得利用招收高水平运动员的政策招收其他学生。违反以上规定的高等学校,不再享受招收高水平运动员的政策。每年招生结束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部门将本地普通高等学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情况统一报送教育部高校学生司、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备案,同时各普通高等学校将所招收的高水平运动员名单报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注册。

七、普通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高水平运动员的文化课学习。科学制订学习、训练和参赛计划,采取切实可行的有效措施,为运动员在学期间通过所学专业规定课程的考试和考核提供条件。

八、高水平运动员必须按照学校制订的训练和参赛计划,进行训练和参加比赛。对入学后无特殊情况,擅自不参加训练和比赛的高水平运动员,学校按学籍管理制度进行相应处理。

九、高水平运动员按照学校制订的训练和参赛计划进行的训练、比赛,应视为其学习的有机组成部分,纳入学校学分管理体系。对在国际比赛和全国性比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运动员,学校还应按其所获名次情况给予适当的奖励学分。

十、为保证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可持续发展,在开展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学校,可将高水平运动员在国际和全国性体育比赛中获得的优异成绩作为权重,计入综合测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其推荐免试研究生,具体办法由学校自定。

十一、完善全国高等学校体育竞赛制度。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应积极参加教育部规定的全国性比赛。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比赛的普通高等学校,将减少下一年度高水平运动员的招生计划。

十二、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要通过形式多样的培训,不断增强教练员的敬业精神,提高教练员的专业素质和科学训练水平。普通高等学校应建立有利于调动和提高教练员工作积极性,与执教业绩直接挂钩的岗位聘任和精神、物质激励机制。根据普通高等学校体育师资的实际情况,要采取切实措施吸引优秀教练员到普通高等学校执教。对到普通高等学校工作的优秀教练员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条件、生活待遇等方面,应享受学校引进特殊人才的相关政策。

十三、普通高等学校应充分发挥自身多学科、跨学科研究的综合优势,加强对运动

训练的科学研究，重点研究如何提高训练质量和水平，有效缩短训练时间，解决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中“学训矛盾”这一突出问题。

十四、切实加强教体结合。普通高等学校应加强与体育部门的合作，采取多种形式，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

十五、要以普通高等学校为龙头，逐步完善大、中、小学相衔接的优秀体育人才培养机制。普通高等学校要采取积极措施，关心、扶持中小学校开展优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工作。

十六、普通高等学校应在坚持公益性原则的前提下，善于利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作方式，为高水平运动队的建设和发展筹措资金。

十七、除国家奖励外，教育部对参加奥运会、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取得优异成绩的普通高等学校、教练员和运动员给予相应的奖励。

请将此文件转发所属高等学校。

二〇〇五年四月十八日

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

教体艺函〔2005〕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意见》（教体艺〔2005〕3号）的精神，加强对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宏观规划与指导，尽快提高学校运动训练水平，经研究，我部决定2005年组织开展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基本条件：

学校体育工作成绩显著，在相应运动项目上形成传统和特色，在全国居于较高水平；学校重视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在运动员学习、训练、比赛、管理、医务监督和营养保障等方面有相应制度和办法；具备相应项目训练、比赛所需的场地、设施；具有思想业务素质较高的优秀教练员和科研人员队伍；具有训练、比赛及科研所需的稳定的经费保障。

二、评估主要运动项目

根据我国高等学校开展运动训练的传统和训练条件，及与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和国际、国内大学生比赛项目相衔接的原则，评估项目为：田径、游泳、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橄榄球、手球、棒球、垒球、武术、击剑、射击、定向越野、跳水、攀岩、自行车、体操、艺术体操、健美操、摔跤、柔道、跆拳道、帆船、帆板、赛艇、皮划艇、龙舟，以及棋牌、冰雪运动类等。

三、评估程序与办法

1. 高等学校自评

申请参加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的高等学校（含已经在教育部备案的102所举办高水平运动队的学校），应按照本通知及《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方案》（见附件一，以下简称《方案》）进行自评。在此基础上将自评报告和《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高水平运动队评估申报表》（见附件二，以下简称《申报表》）及相应的管理文件、表格、数据、证明（涉及训练场馆设施的需附照片）等材料（附电子版），报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初评

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组织专家组对申请评估的学校按所申报项目进行初评。专家

组 5 人以上，由学校体育教育、训练、管理方面经验丰富的专家、教授组成；组长负责制。

专家组依据《方案》要求，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本地总体规划对高水平运动队学校和项目进行全面、科学、细致的评估，做到严格把关。初评后专家组按项目给出量化分数，投票决定初评合格学校，写出详细评估意见并由成员逐一签名。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签署意见后于 2005 年 9 月 15 日前（以当地邮戳为准）将学校申报材料 and 初评合格学校的《申报表》报送我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3. 综合评估

教育部组织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专家委员会，根据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总体规划和《方案》，对学校申报的运动项目进行综合评估。经专家委员会综合评估符合条件的普通高等学校，按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的规定招生。

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我部今后将定期开展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评估工作。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开展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工作时，要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统筹规划、有序发展、严格条件、规范评审、确保实效，防止一哄而上。我部还将定期组织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工作的检查，对没有按照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要求开展运动训练的高等学校，停止其享受高水平运动员的有关招生政策。

二〇〇五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一 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方案

一、评估方案说明

1. 评估方案根据《教育部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意见》的精神,从组织与领导、运动队管理、教练员队伍建设、条件保障、教学与训练效果五个方面对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状况进行评估。力求通过评估全面了解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状况,促进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改革与发展,并为进一步办好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实行动态管理提供客观依据。

2. 评估体系的内容突出了为国家“奥运争光计划”和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作贡献以及提高教学与训练效果的指导思想。

3. 评估方案注重发挥评估的导向与激励功能,体现普通高等学校高质量的人才管理、较丰富的体育设施资源和高科技水平的特点,发挥普通高等学校办高水平运动队的优势,加强文化素质教育和科技攻关服务,为不断提高我国竞技体育水平做出贡献。

4. 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评估,力求简明、易行,定性与定量相结合,采取自评与专家评估相结合的办法。

二、评估指标体系

评估因素	评估指标 (I)	评估指标 (II)
高水平运动队 建设状况	组织与领导 (0.14)	校领导重视 (0.36) 组织机构 (0.36) 发展规划 (0.28)
	运动队管理 (0.16)	招生管理 (0.25) 学籍管理 (0.25) 训练竞赛管理 (0.25) 日常管理 (0.25)
	教练员队伍建设 (0.16)	编制与结构 (0.25) 建设与管理 (0.25) 教练员素质 (0.25) 培训与提高 (0.25)
	条件保障 (0.19)	训练场馆设施 (0.32) 训练辅助设施与设备 (0.26) 经费投入 (0.42)
	教学与训练效果 (0.35)	教学效果 (0.28) 训练效果 (0.29) 比赛成绩 (0.43)

附件二 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高水平运动队评估申报表

省（市、区）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详细地址				
教育部已 备案项目				
详细地址	邮编：			
申报项目				
联系人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须另附）			
学校 意见	学校签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 评估意见 （请另附详 细评估意见）	评审专家签字：_____ _____ _____ 二〇〇 年 月 日			
省级教育 行政主管 部门意见	签 章 二〇〇 年 月 日			

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

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细则及评估表

各等级得分率：A 70%、AA 75%、AAA 80%、AAAA 85%、AAAAA 90%。

评分规定：在组织与领导、运动队管理、教练员队伍建设、条件保障、教学与训练效果五个部分中至少有三个部分均能够达到相应的得分率（评估指标分的 70%），否则不能获得所申请的等级；评分时，按照评估细则要求，完全达到者为优，略有不足者为良，明显不足者为中，严重不足者为差。

评估指标条目	评估细则	评 估				
		评估指标分	评估得分			
			优	良	中	差
一、组织与领导		14				
1、校领导重视	有校级领导专门负责；定期召开会议（每年至少一次），专题研究高水平运动队建设的有关问题，并有完整的记录。评估时被评单位须提供有关材料。	5	5	4	2	1
2、组织机构	设有学校相关部门参加的专门机构；机构人员配备完备，有明确的分工及责任权限、有相应的规章制度。评估时核对文件材料。	5	5	4	3	2
3、发展规划	有符合学校实际情况的高水平运动队发展规划的专门文件，并有校领导批发的具体实施办法等。评估时核对文件、校领导批件。	4	4	3	2	1
二、运动队管理		16				
1、招生管理	严格遵守有关招生的政策；有相关的规章制度、处罚条例等管理文件；群众举报登记及相应处理备案材料齐全。评估时核对文件材料。	4	4	3	2	1
2、学籍管理	有专门为高水平运动员设立的学籍管理档案（包括个体化的培养方案、参加训练和比赛的有关规定、违纪行政处分规定、办理离校请假规定、住宿管理规定等）、历年招收高水平运动员名册以及报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注册等配套材料。评估时核对文件材料，评齐全率。	4	4	3	2	1

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

续表

评估指标条目	评估细则	评 估				
		评估指标分	评估得分			
			优	良	中	差
二、运动队管理		16				
3、训练竞赛管理	有严谨、科学、规范的训练计划（包括多年、年度、阶段、周及课时计划）、训练比赛总结。评文件齐全率，并进行质量判定。运动员训练出勤率（优：85%以上，良：75%以上，中：60%以上，差：60%以下）。随机抽查学生训练日记，并与所任教练员课时计划核对，进行质量判定。	4	4	3	2	1
4、日常管理	高水平运动队配备有领队或辅导员；有完备的日常管理制度文件，包括训练比赛制度、补课制度、考试制度、晚自习制度、考勤制度等；有完整的伤病、事故、奖惩等记录。评文件齐全率。	4	4	3	2	1
三、教练员队伍建设		16				
1、编制与结构	有所申报项目专门的教练员队伍编制，人员配备齐全；教练员队伍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合理。	4	4	3	2	1
2、建设与管理	有引进优秀教练员和特殊人才的相关优惠政策；有合理的教练员（教师）工作量计算办法；教练员业务档案健全；有教练员竞聘上岗、职称晋升和精神、物质奖励的相关文件等。评文件齐全率。	4	4	3	2	1
3、教练员素质	教练员政治可靠、作风正派、工作认真、责任心强、业绩突出、爱护运动员，评估时向学生发放问卷调查表，计问卷调查评估分。重视科研，不断提高科学训练水平并有一定的研究成果，评人均学术成果（学术论文、学术报告文章、著作、编著、教材等）数量。	4	4	3	2	1